

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甘教规划办〔2022〕9号

关于组织2022年度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 集中鉴定结题工作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教科所(教研室)、省属高校及高职院校、厅直单位：

为加强和规范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，提高我省教育科研的质量和水平，更好地为教育教学服务，省教育规划办将组织2022年度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集中鉴定结题工作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鉴定范围

（一）2018-2020年省规划办立项的课题。

（二）集中清理2018年立项课题，今年未申报结题或未通过结题的2018年立项课题以后将不再进行结题，按自动撤项处理。

二、鉴定办法

根据《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》开展集中鉴定工作。对通过鉴定的课题，下发结题证书及文件。

三、申报办法

本次结题申报为网络申报，申报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（一）网络结题申报时间：6月6日至19日

（二）网络结题申报网站：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网站（网址：<http://keti.gsier.com.cn>）。

（三）网络结项申报流程

1.如果已申请过本系统账号，请直接登录；如若没有，请注册。每个身份证只能注册一个账号。

2.在“课题执行”栏目下课题列表中有您需要结题的课题请直接点击“结题”。如果“课题执行”栏目下课题列表中无您要结题的课题，请在“结题鉴定申请”栏输入立项号，检索已立项课题，进行结题资格验证，平台管理员审核（12小时内）通过后，课题状态栏显示“验证通过”，可提交课题鉴定材料。

3.具体申报操作流程视频请登陆网站首页，在“常见问题”栏目中观看，并按系统要求申报。

（四）网络结题申报材料：

1.申报材料包括：审批书；经费决算表（仅限省规划办经费支持的课题填报）；开题报告；中期报告；课题研究总报告；论文；其他成果。

2.材料格式要求（附件1）。

（五）结题申报者须通过省规划办网站提交材料，并将《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成果鉴定申请·审批书》（附件2）纸质版报所在市州或单位，确保与网络提交的内容保持一致。

（六）各市（州）教科所（教研室）、各高校及厅直单位统一将纸质材料报送省教育规划办。上报的纸质材料包括：

1.《2021年度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鉴定结题申报汇总表》（网络平台自动生成后由省教育规划办单独给各管理员传，每页须加盖公章）；

2.《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成果鉴定申请·审批书》（附件2）原件一份，须加盖公章；

3.获得省教育规划办经费资助的课题须提交《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研究资助经费决算表》一份，于网络平台填写后，下载打印并加盖公章。

鉴定结题纸质材料请于7月4日前交省规划办。

我办不受理个人申报的纸质材料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(一) 省规划办联系人：王老师

甘肃省教育科学研究院教育科学规划研究所 1601 室

电话：0931-8103131 邮箱：gsg hb@qq.com

(二) 网络平台联系人：马老师

联系电话：13109310821

附件：1. 网络结题申报材料格式要求

2. 《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成果鉴定申请·审批书》

甘肃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2年5月9日